

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18-059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杰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杰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黎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485,532,791.55	15,554,602,846.85	1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29,267,764.67	10,372,574,413.65	30.4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66,616,105.16	21.94%	10,876,591,720.34	2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2,800,794.87	5.73%	4,809,760,827.29	2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9,929,465.98	6.66%	4,198,388,571.14	2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3,786,826.94	-43.85%	1,560,799,821.50	-3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97	5.73%	0.3277	22.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97	5.73%	0.3277	22.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7%	-8.94%	39.36%	-7.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159,112.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4,337,290.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435,947.4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3,655,136.1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7,223,792.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83,309.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6,894.76	捐赠等其他营业外收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3,536,108.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485.42	
合计	611,372,256.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2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Media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3.34%	3,425,818,777	3,425,818,77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20%	763,106,985	0		
珠海融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	479,907,967	479,907,967	质押	479,907,967
Power Star Holdings（Hong Kong）Limited	境外法人	2.77%	406,609,165	0		
Glossy City（HK）Limited	境外法人	2.51%	367,792,435	0		
上海箬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319,938,645	319,938,645	质押	319,938,645
珠海晋汇创富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287,695,253	287,695,253		
关玉婵	境内自然人	1.77%	259,994,273	0	质押	54,100,000
Gio2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1.68%	247,236,384	0		
宁波融鑫智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238,369,528	238,369,52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63,106,985	人民币普通股	763,106,985
Power Sta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406,609,165	人民币普通股	406,609,165
Glossy City (HK) Limited	367,792,435	人民币普通股	367,792,435
关玉婵	259,994,273	人民币普通股	259,994,273
Gio2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247,236,384	人民币普通股	247,236,384
Giovanna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150,837,758	人民币普通股	150,837,758
易贤忠	89,849,744	人民币普通股	89,849,74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83,437,464	人民币普通股	83,437,46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72,810,935	人民币普通股	72,810,935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57,580,177	人民币普通股	57,580,1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玉婵系易贤忠之配偶，Gio2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与 Giovanna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受同一主体控制，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30%以上的主要原因

-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较 2018 年年初增加 226,846.0 万元，上升 73.4%。2018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核心客户普遍回款周期普遍放慢。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超过 15%，公司认为计提的坏账准备是谨慎且充分的。
- 2、预付款项较 2018 年年初增加 111,716.4 万元，上升 153.7%。其中，预付媒体资源租金较年初上涨 58,500.6 万元。2018 年由于公司媒体资源点位数的快速扩张，且媒体资源租金大部分是一季度或者半年预付，导致预付租金以及相应的媒体设备采购所需预付款上涨。
- 3、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8 年年初减少 226,433.2 万元，下降 76.8%。其他流动资产主要包含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61,485.0 万元及待抵扣进项税 7,080.4 万元。其中期末银行理财产品较 2018 年年初减少 230,885.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8 年 1-9 月内赎回银行理财，用于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支付及预付阵地租金、设备采购和回购公司股票 40,017.8 万元等。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8 年年初增加 74,374.4 万元，上升 35.9%。主要是本期内对参与认购的基金出资。其中主要包括向与方源基金共同设立的基金 Focus Media FountainVest Sports JV, L.P. 出资约 4774.7 万美元，认购云锋基金下上海云锋麒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3 亿元基金份额并出资 19,800.0 万元。
- 5、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分别较 2018 年年初增加 91,126.1 万元及 6,833.5 万元，分别上升 259.4% 及 997.4%，主要是如上文第 2 点所述媒体设备大幅增加所致。
- 6、短期借款主要是本公司韩国子公司在韩国借入的银行短期借款，共计 3,227.6 万元。
- 7、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 2018 年年初增加 58,439.5 万元，上升 249.0%。其中，媒体设备采购相关的应付款项增加了 43,061.0 万元，媒体资源租金应付款项增加了 15,210.1 万元。
- 8、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8 年年初减少 11,291.2 万元，下降 36.8%，系报告期内支付相关职工奖金所致。
- 9、库存股为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完成的公司股票回购。截至 9 月末，公司已完成了 4,979.8 万股股份的回购，合计 40,017.9 万元（含交易费用）。

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项目变动30%以上的主要原因

- 1、2018 年三季度的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 56,877.8 万元，增幅为 73.6%，主要公司大幅扩张媒体资源导致媒体资源租金、设备折旧、人工成本及运营维护成本的增加。
- 2、2018 年三季度财务费用为净利息收入 2,453.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114.9 万元，降幅为 31.2%。主要是公司及韩国子公司的贷款规模较 17 年同期增加，导致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890.5 万元，且由于本期内大量资金用于媒体资源扩张导致相应利息收入减少 560.0 万元。
- 3、2018 年三季度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925.8 万元，增幅为 49.9%，主要是应收账款回款放缓，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增加所致。

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30%以上的主要原因

从 2018 年初到本报告期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26,940.3 万元：主要原因是：

- 1、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核心客户回款周期普遍放慢。2018 年前三季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920,673.8 万元，较去年同期收到的现金增加 13.2%（同期营业收入增加 24.6%）。媒体资源扩张带来的经营活动支付的媒体资源租金、人工成本和运营维护成本等较去年同期增加 828,570.9 万元，增幅为 27.7%。整体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在 2018 年前三季度为 156,080.0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 238,812.1 万元减少 34.6%。
- 2、2018 年前三季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798.4 万元，较 2017 年同期减少 45,243.5 万元，降幅为 44.8%。主要是今年前三季度购买媒体设备用于点位扩张所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99,652.1 万元。
- 3、2018 年前三季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为 239,313.2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流出净额 344,258.8 万元减少约 30.5%。主要的变动原因有：1）2018 年前三季度用于分配股利支付现金为 125,538.8 万元，2017 年同期为 357,676.0 万元；2）2018 年前三季度用于公司股票回购支付的现金为 40,017.9 万元，2017 年同期为 0；3）2018 年前三季度支付 2017 年末收到的待付置出资产款为 77,632.7 万元，2017 年同期为 0。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股份回购事项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的资金总额，以回购价格不超过13.00元/股回购公司股份社会公众股票约23,076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89%。（详见公告编号：2018-012）

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实施了2017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原有总股本12,231,566,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上述权益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变，仍为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3元/股（含13元/股）调整为不超过10.75元/股（含10.75元/股），预计回购股份将相应调整为约27,906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90%。（详见公告编号：2018-038）

公司于2018年8月3日对外披露了《公司回购报告书》，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回购股份出具意见。（详见公告编号：2018-04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2018年9月3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当日回购股份数量3,6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5%，其中最高成交价为8.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32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30,502,359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49,797,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9%，其中最高成交价为8.6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16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00,110,795.50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告编号：2018-049、2018-053、2018-054、2018-056）

2、股东权益变动事项

2018年7月，公司收到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网络”）及其一致行动人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Alibaba Investment”）和New Retail Strategic Opportunities Fund, L.P.（以下简称“New Retail”）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阿里网络与公司股东Power Star Holdings (Hong Kong)Limited（以下简称“Power Star (HK)”）及Glossy City (HK)

Limited（以下简称“Glossy City(HK)”）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转协议1》”），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合计受让公司774,401,6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8%。

阿里网络的一致行动人Alibaba Investment和New Retail分别与Giovanna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以下简称“Giovanna Cayman”）、Gio2 Cayman Holdings Ltd（以下简称“Gio2 Cayman”）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转协议2》”），Alibaba Investment和New Retail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受让Giovanna Cayman持有的Giovanna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100%的股权及Gio2 Cayman持有的Gio2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100%的股权，合计间接受让公司398,074,142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1%。本次权益变动后，阿里网络直接持有公司774,401,6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8%；阿里网络一致行动人Alibaba Investment和New Retail合计间接持有公司398,074,142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1%。（详见公告编号：2018-040）

2018年7月，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江南春先生的通知，江南春、江南春间接控股公司Media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持有公司控股股东Media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100%的股权）（以下简称“MMHL”）与Alibaba Investment签署了《股权认购协议》，拟以511,116,918.20美元认购MMHL10%的新增股份，并在2018年12月31日或之后进行交割。（详见公告编号：2018-041）

因办理相关股份协议转让业务程序的需要，经《股转协议1》的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本次协议转让总价款仍为人民币7,679,508,347元，每股转让价格原为人民币9.9167元，保留两位小数调整后每股转让价格约为人民币9.92元，除上述调整外，协议其他条款维持不变。（详见公告编号：2018-050）

截至披露日，Alibaba Investment和New Retail已与Giovanna Cayman、Gio2 Cayman根据《股转协议2》完成了交割。阿里网络与Power Star (HK)及Glossy City(HK)尚未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相关手续，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进展事宜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或下属子公司与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晨投资”）或其关联方设立投资基金，投资基金的基金规模为最高人民币5亿元，其中公司或下属子公司认购总计不高于50%，即最高人民币2.5亿元。2018年7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分众鸿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上海分众鑫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达晨投资关联方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艾瑞市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黑马（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嘉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通路快建市场营销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洛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诤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海鲲鑫泽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钜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鳌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宁波市达晨创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公告编号:2018-046)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份回购事项	2018年04月25日	www.cninfo.com.cn
	2018年07月07日	www.cninfo.com.cn
	2018年08月03日	www.cninfo.com.cn
	2018年09月04日	www.cninfo.com.cn
	2018年10月09日	www.cninfo.com.cn
股东权益变动事项	2018年07月19日	www.cninfo.com.cn
	2018年08月11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进展事宜	2018年07月27日	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改承诺

承诺方	易贤忠
承诺类型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内容	只有当二级市场公司股票的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10 元时,方可以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委托出售的价格不低于 10 元(遇股东权益变化时,上述价格进行相应除权计算)。2005 年公司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22,395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3.5 股,除权日为 2006 年 4 月 11 日,除权后承诺出售价格调整为不低于 7.41 元。
承诺时间	2005 年 11 月 10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易贤忠
承诺类型	其他承诺
承诺内容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承诺时间	2005 年 11 月 10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关玉婵
承诺类型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内容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承诺时间	2005 年 11 月 10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关玉婵
承诺类型	其他承诺
承诺内容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承诺时间	2005 年 11 月 10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易贤华
承诺类型	其他承诺
承诺内容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承诺时间	2005 年 11 月 10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2、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承诺方	Media Management (HK)
承诺类型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内容	通过本次发行【注 1】获得的七喜控股对价股份，自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36 个月届满之日及本企业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前（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承诺时间	2015 年 12 月 29 日
承诺期限	自 2015 年 12 月 29 日起至 36 个月届满之日且本企业对之前年度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珠海融悟;箬菁投资;晋汇创富;琨玉锦程;融鑫智明;嘉兴会凌;瞻宏投资;宏珺投资;鸿黔投资; 鸿莹投资;汇佳合兴;纳兰德;贝因美集团;信恒众润;景福投资;发展中心二期;优欣投资;钜洲资产; 湖南文化;华石鹏益;聚金嘉为;道得原态;天津诚柏;德同众媒;北京物源;上善若水;柘中股份; 贤佑投资;益畅投资;西证价值;前海富荣;鹏瑞投资;枫众投资;发展中心一期;誉信投资
承诺类型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内容	1、若本企业取得对价股份时，其持有分众传媒的股权（以工商登记完成日为准）未满 12 个月，则该等对价股份自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36 个月届满之日及本企业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2、若本企业取得对价股份时，其持有分众传媒的股权（以工商登记完成日为准）已满 12 个月，则该等对价股份自上市之日起至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企业所持七喜控股对价股份按照下述安排分期解锁，具体安排如下：（1）第一期：自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之日且本企业对之前年度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其本次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的 30%（扣除补偿部分，若有）可解除锁定；（2）第二期：自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届满之日且本企业对之前年度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其本次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的 30%（扣除补偿部分，若有）可解除锁定；（3）第三期，本企业对第一、二期股份解锁当年及之前年度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其本次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的 40%（扣除补偿部分，若有）可解除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七喜控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的，则本企业持有七喜控股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七喜控股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3、若本企业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的约定与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商务部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不符的，本企业将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对股份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注 2】
承诺时间	2015 年 12 月 29 日
承诺期限	自 2015 年 12 月 29 日起至 36 个月届满之日及本企业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江南春;Media Management (HK);Power Star (HK);Glossy City (HK); Giovanna Investment (HK);Gio2 (HK);FMCH;融鑫智明
承诺类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内容	就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由本人/本企业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	2015 年 08 月 29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江南春;Media Management (HK);FMCH;融鑫智明
承诺类型	其他承诺
承诺内容	<p>1、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3）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3、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4、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5、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尽量减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6、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企业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p>
承诺时间	2015 年 08 月 29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承诺方	江南春;Media Management (HK);FMCH;融鑫智明
承诺类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内容	<p>本人/本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管理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本人/本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本人/本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与上市公司/分众传媒相同或相似的、对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人/本企业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与上市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人/本企业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承诺时间	2015 年 08 月 29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3、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承诺方	易贤忠;关玉贤;易贤华
承诺类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内容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 股东易贤忠、关玉贤、易贤华都已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分别承诺: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是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若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 公司享有优先权, 本人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承诺时间	2004 年 07 月 15 日
承诺期限	长期
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注 1: 本次发行是指: 公司 2015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

注 2: 珠海融悟; 箬箬投资; 晋汇创富; 琨玉锦程; 融鑫智明; 嘉兴会凌; 瞻宏投资; 宏珺投资; 鸿黔投资; 鸿莹投资; 汇佳合兴; 纳兰德; 贝因美集团; 信恒众润; 景福投资; 发展中心二期; 优欣投资; 钜洲资产; 湖南文化; 华石鹏益; 聚金嘉为; 道得原态; 天津诚柏; 德同众媒; 北京物源; 上善若水; 柘中股份; 贤佑投资; 益畅投资; 西证价值; 前海富荣; 鹏瑞投资; 枫众投资; 发展中心一期; 誉信投资的股份限售承诺: 由于上述企业取得对价股份时, 其持有的分众多媒体的股权 (以工商登记完成日为准) 未满 12 个月, 故其限售承诺该等对价股份自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36 个月届满之日及本企业业绩补偿义务 (若有) 履行完毕之日 (若无业绩补偿义务, 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 (以较晚者为准) 不得转让。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41%	至	3.25%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580,000	至	620,0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600,470.68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分众是中国最大的生活空间媒体, 受益于品牌广告主对公司楼宇媒体的认知度和投放量的不断提升, 公司预计 2018 年第四季度楼宇板块业务收入仍将维持较快速度增长, 但是院线板块受制于片源以及票房的影响, 景气度有所下降。另外随着公司楼宇板块业务扩展战略的进一步推进, 预计同期营业成本还会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291	183,568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656.31	10,000.06	0
合计		330,947.31	193,568.06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8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分众传媒 2018 年 8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18-002)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杰良

2018 年 10 月 30 日